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#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5111022025GG0030548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 乐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日期 二〇二五年六月三日

建设单位(个人)	四川省碧水源管业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新建钢塑管、塑料管、机械加工(电力铁附件)生产线项目(一期)
建设位置	乐山市市中区工业集中区
建设规模	总建筑面积5994.24平方米，其中地上计容9748.46平方米，地下不计容建筑面积442.78平方米。(本次项目一期建筑面积为3420.49平方米，其中地上计容面积为4600.96平方米，地下不计容建筑面积442.78平方米。)

## 附图及附件名称

- 批准的方案总图(2025年5月22日版)。
- 注：(1)项目方案分两期建设，一期建筑面积为3420.49平方米，其中地上计容面积为4600.96平方米，地下不计容建筑面积442.78平方米。。(2)本证项目含1栋3层附属办公楼、1栋1层厂房共2栋建筑。(3)工程涉及消防、安全、环保等相关手续，请业主依法向相关部门申请办理。

## 遵守事项

- 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，均属违法行为。
- 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，建设单位(个人)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- 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